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文件

浙数医〔2025〕12号

关于批准《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临床应用信息系统功能规范》等两项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，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、国标委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以及《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（2024年4月修订）》（浙数医〔2024〕2号）等有关规定，在常务理事会领导下，经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标准化工作委员会（简称“标委会”）组织专家立项审查论证一致同意、立项公示无异议等程序，现经“标委会”主任委员、本会常务理事会理事长审核签发，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（浙江省新华医院）申请的《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临床应用信息系统功能规范》、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申请的《成人住院患者血糖数智化管理规范》两项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团体标准，由本会批准发文正式立项。详见附件。

请申请单位牵头并联合其他机构研制完成，严格按照国家、省、学会等团体标准有关规定及“标委会”专家、立项论证专家意见要求，在计划执行中加强协调，成立起草工作组，严格标准制定程序，尽快组织标准编写，强化编制质量管理，广泛征求意见，加强技术审查工作，确保标准的质量和水平，确保按期完成发布任务。

附件：2025年第三批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

浙江省数理医学学会

2025年5月5日

2025年5月5日印发

附件:

2025 年第三批团体标准立项信息表

立项编号	标准名称	主要起草单位
ZSMM-2025-006	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临床应用信息系统功能规范	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二医院（浙江省新华医院）、浙江省肿瘤医院、浙江医院、浙江省立同德医院、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口腔医院、浙江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浙江大学附属第二医院、浙江大学附属邵逸夫医院、浙江大学附属第四医院、杭州市第一人民医院、杭州市中医院、杭州市红会医院、宁波市第一人民医院、宁波市中医院、象山县第一人民医院、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二医院、温州市中西医结合医院、绍兴市人民医院、湖州市第一医院、衢州市人民医院、衢州市中医院、江山市人民医院、金华市中医院、金华广福医院、嘉兴市第一医院、嘉兴市中医院、丽水市人民医院、缙云县人民医院、庆元县人民医院
ZSMM-2025-007	成人住院患者血糖数智化管理规范	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二医院、温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宁波市第二医院、丽水市人民医院、瑞安市人民医院、湖州市第一人民医院、宁波大学附属第一医院、绍兴市人民医院、浙江医院、湖州市中心医院、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邵逸夫医院、解放军 903 医院、嘉兴市第一医院、平阳县第二人民医院、舟山医院、衢州市人民医院、乐清市人民医院